

珠寶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生產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掌握製作足金飾物技術
編號	108929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從事珠寶首飾製造機構之足金製作部門。這能力的應用於掌握製作足金飾物技術，並按照機構或顧客的要求，使用足金的原材料打造成不同款式的常見飾物。
級別	2
學分	9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足金飾物製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瞭解足金的成色與特性 ● 瞭解足金首飾類別 ● 瞭解打足金工具/器材之安全操作 ● 瞭解飾物的結構/鉸連/扣掣及製作方法 <p>2. 掌握製作足金飾物技巧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掌握基本足金飾物的製作，例如：戒指、吊墜、胸針、耳環、手/項鍊條等 ● 掌握操作熔金設備及技巧 ● 掌握飾物的重量要求 ● 掌握足金金屬的製作特性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熔合技術，打做無焊接口飾物 ○ 利用足金的延展性的特徵，打做飾物 ● 掌握自製工具的方法 <p>3. 專業精神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遵循機構的要求、實務守則和安全指引下，以專業態度，進行打做足金珠寶飾物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掌握足金打金技術，按照機構或顧客的要求，從業員在指導下，使用足金的原材料打造成不同款式的常見飾物，例如：戒指、吊墜、胸針、耳環、手/項鍊條等。
備註	